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IVIL AVIATION OF CHINA

CAAC
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（CCAR-39）颁发，内容涉及飞行安全，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，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：CAD2006-B777-06　　修正案号：39-5388

一. 标题： 反复检查货舱灭火瓶

二. 适用范围：

本适航指令适用于表1中所列的波音飞机。

表1. 适用的飞机型号及服务通告

波音型号 -	适用的服务通告-
B767-400ER系列飞机	特别提示SB 767-26-0125，2004年1月22日颁发
B777-200/-300系列飞机	SB 777-26-0034，1版，2004年7月1颁发

三. 参考文件：

1.FAA AD 2006-17-11,修正案号：39-14732，2006 年 8 月 10 日颁发；

2.波音特别提示 SB 767-26-0125，原版，2004 年 1 月 22 日颁发；

3.波音 SB 777-26-0034，1 版，2004 年 7 月 1 日颁发；

4.波音特别提示 SB 767-25-0124，1 版，2006 年 4 月 13 日颁发；

5.波音特别提示 SB 777-26-0033，原版，2002 年 12 月 5 日颁发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指令颁发是因为关于货舱灭火瓶这一安全设备失效引起的。为了防止由于腐蚀使得灭火剂泄漏，从而导致货舱灭火瓶失效。如果在货舱发生火警，货舱灭火瓶将没有足够容量的灭火剂来控制火警。

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，除非已事先完成：

1. 表2是所有涉及的波音服务通告。

表2. 适用的服务通告

飞机型号	波音服务通告	用途
B767-400ER系列飞机	特别关注SB 767-26-0124，1版，2006年4月13日颁发	本指令第2段是专门测试用的
B767-400ER系列飞机	特别关注SB 767-26-0125，2004年1月22日颁发	本指令第3段是专门更换用的
B777-200/-300系列飞机	特别关注 SB 777-26-0033，2002年12月5日颁发	本指令第2段是专门测试用的
B777-200/-300系列飞机	SB 777-26-0034，1版，2004年7月1颁发	本指令第3段是专门更换用的

2.对于全部型号的767－400ER型号系列的飞机，以及列在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77-26-0033（2002年12月5日颁发）上的777-200/-300型号的飞机，在本指令生效之日起18个月或6000飞行小时内（以先到为准），根据适用的服务通告，测试前货舱灭火瓶的泄漏情况。其后，反复在不超过18个月或6000飞行小时（以先到为准）的间隔内，根据适用的服务通告进行检测，直到根据本指令第3段更换了为止。

（1）如果没有发现泄漏，或泄漏的速度比服务通告中的标准低，在下次飞行前，按相关服务通告，将抗腐蚀混合物corrosion inhibiting compound（CIC）涂在灭火瓶的充灌装置内的安全片上，并重新标识该灭火瓶。

（2）如果发现泄漏的速度超过服务通告中的标准，根据适用的服务通告，用一新的或翻修过的货舱灭火瓶更换，并重新标识。除了用指定的服务通告来替换，也可根据经批准的“等效程序”来完成。

注1：本指令表3中所列的波音服务通过参考了Kidde Aerospace公司的某些适用的服务通告，为货舱灭火瓶测试和重新标识提供了进一步的服务信息。

表3.为测试确定的服务信息

飞机型号	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	涉及Kidde Aerospace服务通告
767-400ER系列飞机	767-26-0124，1版，2006年4月13日	473876-26-454，1版，2003年3月12日是最新的版本
777-200/-300系列飞机	777-26-0033，2002年12月5日	473474-26-442，1版，2003年3月12日是最新的版本
		473475-26-443，1版，2003年3

		月12日是最新的版本
		473854-26-444，1版，2003年3月12日是最新的版本
		473876-26-445，1版，2003年3月12日是最新的版本

3.自本指令生效起60个月内，根据相应的服务通告用翻修过的货舱灭火瓶替换现有的灭火瓶。用翻修过的灭火瓶替换货舱灭火瓶，只是终止本指令第2段对灭火瓶的重复测试和CIC混合物的涂抹。

注2：表4中所列的波音服务通告参考了Kidde Aerospace公司的某些适用的服务通告，为货舱灭火瓶测试和重新标识提供了进一步的服务信息。

表4.附加的更换维护信息

飞机型号	波音	涉及Kidde Aerospace服务通告
767-400ER系列飞机	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67-26-0125，2004年1月22日	473876-26-453，2004年1月22日
777-200/-300系列飞机	服务通告777-26-0034，1版,2004年7月1日	473474-26-450，2004年1月22日
		473475-26-451，2004年1月22日
		473854-26-452，2004年1月22日
		473876-26-453，2004年1月22日

4.本指令生效之日起，对于所有适用机型，任何人不得在任何飞机上安装件号为P/Ns473474-1和-2，P/Ns473475-1和-2,P/Ns473854-1和-2，或P/Ns473876-1和-2货舱灭火瓶，除非达到本指令第2段初始测试的要求。

5.对于所有型号的777-200系列飞机，以及波音特别提示服务通告777-26-0034中的第2组777-300系列飞机，在本指令生效前，完成了波音特别提示服务通告777-26-0034（1版，2004年1月22日）中与本指令要求相应的工作，则该工作是可接受的。

6.对于所有型号的767-400ER系列飞机，在本指令生效前，完成了波音特别提示服务通告767-26-0124中与本指令要求相对应的工作，则该工作是可接受的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06 年 9 月 27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06 年 9 月 1 日

七. 联系人： 朱江
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020-86130011